

四川省地震局
2023 年至 2025 年招标与采购代理机构遴选

遴
选
文
件

四川省地震局
2023 年 月 日

目 录

第一章 项目概况	2
第二章 采购代理机构遴选邀请函	5
第四章 代理申请书格式	8
第五章 评审	18
第六章 委托采购招标代理服务协议（模板）	22

第一章 项目概况

一、单位简介

四川省地震局是实行中国地震局和四川省政府双重领导并以中国地震局为主的中央驻川参公事业单位，财政收入为中央及四川省财政双重预算管理。其中，政府采购以中央为主，省级财政经费为配套经费。目前四川省地震局现有机关部门和事业单位包括：办公室、监测预报与科技处（应急服务处）、震害防御处、公共服务处（法规处）、规划财务处、人事教育处（离退休干部办公室）、机关党委、纪检室等 8 个部门；四川地震台、四川省震灾风险防治中心、四川省地震应急服务中心、四川省地震局监测信息中心、四川省地震局财务与国有资产管理中心、中国地震局成都青藏高原地震研究所（中国地震科学实验场成都基地）、四川省地震局地壳形变观测中心等 7 个事业单位；成都地震监测中心站、自贡地震监测中心站、攀枝花地震监测中心站、阿坝地震监测中心站、康定地震监测中心站、甘孜地震监测中心站、西昌地震监测中心站等 7 个地震中心站。

根据《四川省地震局招标与采购管理办法（试行）》规定，四川省地震局机关部门和事业单位均可使用本单位年度预算资金作为**采购单位**自行和委托开展招标与采购活动。规划财务处作为**采购主管部门**，负责组织实施招投标和采购代理机构（以下简称：**代理机构**）遴选和评价考核，并负责招标与采购监管；财务与国有资产管理中心为招标与采购的采购实施部门（以下简称：

采购部门），负责具体组织采购单位、代理机构实施采购工作和实施代理机构遴选和评价考核。

除依法应当委托集中采购机构代理采购外，符合自行采购法定条件的，采购单位可委托社会代理机构开展采购代理活动。代理机构应根据委托协议接受四川省地震局的合理监督与考核。

二、政府采购代理机构遴选需求

目前，四川省地震局制定了《四川省地震局招标与采购管理办法（修订）》和《四川省地震局自行管理办法（修订）》，分别明确了代购范围、采购方式等。**招标与采购活动**，实行集中采购、分散采购和自行采购三种组织形式。其中，属于国家集中采购目录以内或者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应严格按照国家政府采购相关管理办法执行。局机关各部门、局属事业单位使用财政资金以购买、租赁、委托或雇用等方式获取集中采购目录外且采购限额标准以下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适用**自行采购**。自行采购中预算在 30 万元（含）以上分散采购限额标准以下的自行采购项目，原则上应委托代理机构实施。

四川省地震局本次代理机构遴选工作，拟通过遴选方式选取三家采购代理机构开展 2023 年 12 月至 2025 年 12 月（为期 2 年）招标与采购代理服务活动。主要代理业务为社会代理机构服务范围。

三、社会代理机构的主要工作

（一）社会代理机构根据采购人的要求主要开展以下业务：

- 1、依法根据招标采购政策、预算、需求编制资格预审文件

（采用资格预审时）、招标采购文件；

2、根据项目需要，组织专业人员或专家论证招标采购文件；

3、依法通过发布招标采购公告/随机抽取/书面推荐的方式邀请供应商；

4、组织对潜在供应商进行资格预审（采用资格预审时）；

5、依法发布/发售招标采购文件；

6、根据项目需要，组织项目答疑、踏勘现场等；

7、依法组织招标采购、评审活动；

8、发布中标（成交）公告；发放中标（成交）通知书；

9、协助采购人与中标人（成交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

10、协助采购人进行合同公告和备案；

11、整理、归档并移交项目资料（含正本、原件资料）；

12、询问、质疑（异议）和投诉处理；

13、为采购人提供业务咨询服务；

14、招标采购相关文件的管理；

15、根据项目需要，组织专业人员或专家对项目进行履约验收；

16、接受采购单位委托开展论证工作；

17、代理招标人在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体系的招标事宜

18、接受采购部门年度考核评估。

（二）甲方采购单位以“一事一托”方式根据采购项目事项书面委托乙方开展采购活动，具体代理机构以随机方式确认。

采购代理机构遴选邀请函

1. 四川省地震局拟通过遴选方式选取三家采购代理机构开展 2023 年 12 月至 2025 年 12 月（为期 2 年）招标与采购社会代理服务活动。代理机构的工作职责是参照采购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接受采购单位委托组织实施采购活动。

2. 本次遴选申请人资格要求：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或三证合一的工商营业执照）；

（2）已在中国政府采购网登记备案（提供截图等证明）；

（3）已在四川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登记备案（提供截图等证明）；

（4）参加采购项目代理业务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5）供应商单位及现任法定代表人、拟派本项目的主要负责人在参加采购活动近三年内，无行贿犯罪记录；

（6）没有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7）设有独立的开标和评审场所并具有录音录像、门禁系统等电子监控设备及监控室和档案资料管理室；

（8）两年内未受到财政部门暂停政府采购代理业务处罚。

（9）本次遴选不接受联合体参加。

3. 符合本次遴选活动资格条件并愿意参与遴选的采购代理机构，请于 2023 年 11 月 28 日-12 月 1 日上午 9:00 至下午 17:00

(法定节假日除外)凭报名代表身份证和单位介绍信原件到四川省地震局财资管理中心领取遴选文件。报名联系人：向老师，报名联系电话：028-85458875。

4. 所有参加遴选的采购代理机构应按遴选文件要求编制《代理申请书》，一套正本，二套副本。代理申请书必须在北京时间 **2023 年 12 月 7 日 17:00** 前，密封送到四川省地震局财资管理中心，逾期送达将不予受理。

5. 申请书送达地址：成都市人民南路三段 29 号，四川省地震局财资管理中心。联系人：向老师，联系电话：028-85458875。

6、评选日期、时间及地点

评选日期和时间为：**2023 年 12 月 8 日 10:00**；评选地点：成都市人民南路三段 29 号四川省地震局。

第二章 代理申请书的编制

1、代理申请书的语言：应使用中文编制。

2、采购代理机构应按照本文件的规定提交代理申请书，包括但不限于第3章要求的各项内容。

3、代理申请书全部用不褪色的墨水(粉)打印。代理申请书应由采购代理机构的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代理人按规定签名或盖章。如果是由授权代理人签名，则应在代理申请书中附有授权委托书。

4、任何在代理申请书文件上的更正的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申请代理机构公章。

5、不接受未按要求进行密封和标记的代理申请书。因密封不严、标记不明而产生的后果，由申请人自行负责。

6、代理申请书应采取胶装方式装订成册。

第三章 代理申请书格式

说明：

1、采购代理机构在制作代理申请书时可参考本章所附格式，也可根据实际情况自主编制。

2、采购代理机构应在代理申请书的“采购代理机构”一栏填上单位全称并加盖公章。

3、本章所附格式大小只是范例，如填写不下，可另附页。

4、代理申请书需准备一套正本和二套副本，封装在一个密封袋内（密封袋的封口处应粘贴牢固，并加盖公章）。密封袋上应注明遴选人及遴选项目名称、申请人名称、遴选日期。密封袋封口处应加盖申请人公章。

5、未按以上要求进行密封和标注的申请文件将被拒绝。

3.1 代理申请书封面（仅供参考）

正本/副本

四川省地震局
2023 年至 2025 年采购代理机构遴选项目

代
理
申
请
书

采购代理机构：XXXX (单位全称并加盖公章)

XX 年 XX 月 XX 日

3.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 XXX 系 XXX 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为我公司(机构)委托代理人，以本公司(机构)的名义参加 2023 年 12 月至 2025 年 12 月 政府采购社会代理机构的遴选活动。委托代理人在代理机构遴选活动和委托代理合同谈判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及我的公司均予以承认并全部承担其产生的所有权利和义务。

委托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委托代理人： XXX 性别： XXX 年龄： XXX

部门： XXX 职务： XXX

法定代表人（签字）： XXX 委托代理人（签字）： XXX

采购代理机构（盖章）： XXX

日期： XX 年 XX 月 XX 日

注： 应附法定代表人及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复印件。

3.3 采购代理申请

四川省地震局

一、我公司愿意参加 2023 年 12 月至 2025 年 12 月 招标与采购社会代理机构的遴选。作为 XXX 合法行使其职责的代表，在审查和完全理解了所提供的遴选文件后以下签字人在此作为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权代表为获得委托代理合同参加你们组织的采购代理机构遴选。

二、我公司对所提交的所有遴选申请文件负责。你方或授权代表在此被授权可对我公司进行查询或调查，以证实有关本申请提交的文件和资料的真实性。

三、我公司完全理解遴选人因法律和政策原因取消遴选以及拒绝所有的遴选申请文件，并对此类任何行动不承担任何责任的行为。

四、由我公司完全理解遴选人可能因某种正当原因而改变遴选结果(即使已签订合同)或重新遴选而不不承担任何责任的行为。

采购代理机构（盖章）：XXX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XXX

日期：XX 年 XX 月 XX 日

3.4 申请人资质文件

采购代理机构应提供以下有效的资质证明文件：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或三证合一的工商营业执照）；
- (2) 已在中国政府采购网登记备案的网络截图；
- (3) 已在四川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登记备案的网络截图；
- (4) 参加采购项目代理业务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承诺函；
- (5) 供应商单位及现任法定代表人、拟派本项目的主要负责人在参加采购活动近三年内，无行贿犯罪记录的书面承诺函；
- (6) 没有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书面承诺函；
- (7) 设有独立的开标和评审场所并具有录音录像、门禁系统等电子监控设备及监控室和档案资料管理室的证明材料；
- (8) 三年内未受到财政部门暂停政府采购代理业务处罚的代理机构(书面承诺,格式自拟)。
- (9) 本次遴选不接受联合体参加。

注：以上材料均须加盖单位公章。

3.5 人员结构（附人员证明材料）

机构人员获得招投标相关职称情况汇总表（可附页）

序号	姓名	职称	备注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3.6 申请人 2021 年以来采购代理业绩表

2021 年以来采购代理业绩表

年份	用户名称	项目名称	采购方式	完成时间	合同金额	备注

注：业绩须附中国政府采购网或四川政府采购网发布的结果公告。

3.7 申请人采购代理方案

3.7.1 编制方案应根据本项目的特点和需求，实事求是详细的进行方案的编制，不得违反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夸大其词，不得空口许诺，应具有可操作性。方案中应详细说明采购代理业务的具体流程，注明每个工作环节的具体工作时间，并做出相应承诺。

3.7.2 实施方案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服务内容、代理收费、廉政、保密、内控制度、拟开展招标工作的程序和时间安排、拟从事本项目招标代理的相关专业人员配备情况等。

注：编制方案应根据本项目的特点和需求，实事求是详细的进行方案的编制，不得违反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夸大其词，不得空口许诺，应具有可操作性。

3.8 申请人近三年内是否受到过财政部门行政处罚

据实说明申请人近三年内是否受到过财政部门行政处罚（非暂停政府采购代理业务）的日期、事由；格式自拟；不得虚假响应，否则仅三年不得参与本单位采购代理业务。

3.9 其它相关证明材料

申请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它真实有效的证明材料。

第四章 评审

4.1 采购代理机构应在提交代理申请书截止时间前将密封后的代理申请书提交给采购单位。凡在代理申请书提交截止时间过后送达的代理申请书不予受理，也不得参加遴选。采购单位不再对代理申请书举行单独的开封仪式。

4.2 本项目的遴选由采购单位自行组织，对各代理机构的代理申请书进行综合打分，按照打分标准进行详细评审。

4.3 采购单位对未中选单位的未中选理由不需要进行答复工作。

4.4 采购单位对招标代理机构报送的代理申请书内容严格保密。如果参加遴选的采购代理机构试图采用不正当手段对评委施加影响，将取消其参加遴选的资格。

4.5 评审委员会应对代理申请书进行资格审查。没有充分响应资格要求的不进入打分程序。遴选人认为采购代理机构的代理申请书有不清楚的地方，可以要求其解释或澄清，但不得对申请文件作实质性的修改。拒绝做解释或澄清的代理机构，其代理申请书将做无效处理。

4.6 本项目选择采购代理机构采取综合评分法，最终将确定中选采购代理机构，并与之签订采购代理协议。参加遴选的代理机构将按综合得分的高低进行排序，遴选人确定得分排名前三名的代理机构为本项目的中选人。如有综合得分相同的情况，由评

委投票决定，得票数多者中选。

如果排名靠前的中选人主动放弃中选或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代理协议的，采购单位可以在得分次之的代理机构中另外确定中选人，以此类推。

4.7 如参与并符合本次遴选资格条件代理机构不足三家，本次遴选活动终止，重新组织遴选。

4.8 综合评分表：凡评分表中没有列出的评定内容在评审时不得作为打分和作废的依据。

4.9 评分结束后，如发现申请人申请书资料有弄虚作假情况，将取消其中选资格、三年内禁止参加本单位采购代理业务并将情况报告有关管理部门处理。

4.10 本次采购代理机构遴选活动结果将通过四川省地震局官方网站进行发布。

4.11 对未中选的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有权不做任何解释，不接收任何形式的质疑。

评分表

序号	评审项目	评审内容	分值
1	招标代理 费报价	参照《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的附件《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标准》有关规定,代理费报价上浮得0分,每下浮2%加2分,最多加10分。	10分
2	招标代理 方案	根据招标代理机构代理方案进行评审;至少包括但不限于①进度保障、②内部管理制度、③廉政防控、④保密措施、⑤项目实施计划或流程等,总分35分;每少一项扣7分,每有一项不合理或内容不完善扣3.5分,扣完为止。	35分
3	代理机构 从业人员	1.项目人员曾获得过财政部门政府采购代理机构专职人员培训合格证明的有1个得1分,最多得5分。(提供证书复印件) 2.代理机构从业人员具有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资格证的,每1名得1分,最高得5分。	10分
4	代理业绩	1.2021年以来(含2021年)代理的年度采购项目预算达到500万以上的每个得3分,最多3分。 2.2021年以来(含2021年)采购业绩为准,每1个得1分,最多得12分。 注:需要提供中国或四川省政府采购网中标\成交公告截图	15分
5	基础设施	1.营业面积(申请人在成都的固定营业场所):每满100平方米得1分,最高分4分(以产权登记证书为准)。 2.专用开标和评标厅数量(必须带有全程监控):每个得1分,最多得3分;(以加盖公章的平面图为准) 3.监督室:有独立且固定的监控室得2分;档案室:有固定档案室的得1分。(以加盖公章的平面图为准)	10分
6	企业信誉 和服务质	1.近一年(2022年12月至今),所代理的项目受到采购人满意或优秀评价的,每1次得1分,最高8分。(以提交采	20分

	量 服务质量	购人评价表并加盖单位公章的为准) 2. 近一年(2022 年 12 月至今), 财政部门未在网上通报批评、警告罚款的得 6 分, 存在通报批评的扣 2 分, 警告罚款的不得分。 3. 近一年(2022 年 12 月至今), 所代理采购项目未出现过被财政部门认定成立的投诉(投诉范围为招标文件存在排他性(倾向性)、评分未量化、未落实相关政策或未按照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组织开评标(评审)活动)得 5 分。每有 1 次扣 1 分, 最多扣 5 分。(提供承诺函, 格式自拟, 未提供承诺函的不得分; 采购人将通过四川省政府采购网对承诺真实性进行核实, 提供虚假承诺的直接取消中选资格)。 4. 2021 或 2022 年度省财政厅监督检查及信用抽查评价结果中, 信用评价获得过 85 分(含)以上的得 1 分(以四川省财政厅年度政府采购代理机构监督检查及信用评价结果的通报为准, 需提供对应文件)。	
--	-----------	--	--

注: 评分结果四舍五入精确到小数点后第二位

第五章 委托采购招标代理服务协议（模板）

甲方：（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四川省国家投资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条例》有关法律法规，以及中国地震局及四川省地震局招标与采购有关内控制度，就甲方委托乙方招标代理采购项目事宜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委托事项

（一）甲方委托乙方招标代理项目包括招投标以及政府采购中的分散采购以及自行采购活动中使用财政资金采购的货物、服务和工程项目。

（二）甲方委托采购项目主体包括：四川省地震局各部门及各单位。

（三）委托代理采购方式包括

1、招标与采购方式：公开招标、邀请招标、单一来源、竞争性谈判、竞争性磋商、询价等。

2、自行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竞争性磋商、询价、单一来源等

（四）甲方采购单位以“一事一托”方式根据采购项目事项书面委托乙方开展采购活动，《采购项目委托书》（格式详见附件

1) 应当明确采购项目名称、预算金额、资金来源、项目联系人和监督代表、联系方式，以及财政部门相关批复文件（如有）等有关事项。

（五）本委托协议代理期从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第二条 委托权限及范围

甲方采购单位委托乙方代理采购项目的下列事项：

（一）按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87 号有关要求，由乙方对供应商进行资格审查并及时向甲方提交资格审查结果。

（二）如甲方需要委托乙方对该项目做需求论证或履约验收时，乙方应按川财采〔2015〕32 号相关要求组织专家对该项目采购需求组织实施论证或履约验收报告等相关事宜。

（三）依法根据招投标、政府采购政策、采购预算、采购需求编制招标采购文件；并组织投标人踏勘现场、答疑。

（四）根据项目招标采购需求，乙方负责发布招标采购公告、协助甲方采用随机抽取、协助甲方邀请相关的专家书面推荐的方式选择符合要求的供应商。

（五）依法发售招标采购文件；依法组织项目开标、评审活动；依法对开标、评审活动同步录音录像并刻盘保存；依法向中标（成交）供应商发出中标（成交）通知书；依法发布采购结果公告；

（六）依法处理采购项目的询问、质疑（异议）和投诉等事项；

（七）协助甲方采购单位与中标（成交）供应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并提示甲方做好合同备案等相关事宜；

（八）接受甲方招标采购单位委托，开展招标采购文件论证；

（九）乙方应按甲方要求负责整理该项目档案资料包括但不限于：招标采购计划备案表、委托代理协议、采购公告、采购文件、开评标相关资料、结果公告、采购合同、影像资料等，采购工作结束后乙方编制备案文件移交甲方。

（十）为提高甲方招标采购审核效率，评审工作结束后，乙方应及时将评标文件、各投标人投标资料电子文档提交采购单位及采购部门联系人，以便提交甲方财务系统以便审核；

（十一）代理招标人在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体系的招标事宜

（十二）乙方应按甲方采购主管部门和采购部门工作要求，配合开展年度代理机构考核评估工作。

第三条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及时向乙方提供经批复的采购预算、经备案的采购实施计划、项目技术规格、采购数量、服务标准等开展政府采购、编制采购文件所需要的全部资料以及需回避人员名单，涉及转变采购方式、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和采购进口产品情形之一的，还应提供财政部门审批手续和资料；

（二）委派专人与乙方进行衔接，包括参与采购项目的需求论证、评审活动及履约验收工作；委派监督人员参与评审专家抽取工作、现场监督评审活动；

（三）在乙方向甲方提交采购文件，甲方应当在 2 工作日（甲方审批流程中时间不计）内确认采购文件（或提出修改意见）并书面通知乙方，若采购文件商务条款、采购需求条款等实质性内容发生变更，乙方必须经甲方书面签字确认并加盖甲方公章。

（四）甲方采购人代表不得以任何方式向乙方或者评标委员

会、谈判小组、询价小组、磋商小组作倾向性、误导性的解释、说明。

（五）甲方不得通过对样品进行检测、对供应商进行考察等方式改变评审结果；

（六）在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采购标的、规格型号、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事项，甲方应当与中标（成交）供应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七）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甲方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八）监督乙方执业行为，发现乙方有违法违规行为的，有权要求乙方改正；乙方拒不改正的，甲方应向本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报告；

（九）甲方应协助乙方处理关于采购项目的询问、质疑、投诉和举报。询问或者质疑事项可能影响中标（成交）结果的，甲方应当暂停签订合同，已经签订合同的，应当中止履行合同；

（十）配合财政部门处理投诉、监督检查；

（十一）本协议履行期间，由于乙方不履行协议约定内容，给甲方造成严重损失的，甲方有权终止本协议，并依法向乙方追究责任；

（十二）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权利和义务。

第四条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乙方具备开展政府采购业务所需的评审条件和设施、设备；

（二）根据甲方授权委托事项工作范围和内容，选择有足够经验的专职技术人员担任采购代理项目负责人，并负责组织和处理采购过程中的有关具体事项；

（三）不得将采购项目转委托；

（四）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对甲方提出的采购项目技术指标、参数以及对供应商的资质要求、服务要求及评审办法进行审查，对于明显以不合理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歧视待遇或者其他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政府采购政策规定内容，或者发现甲方有其他违法行为的，应建议甲方改正并向甲方作出解释；

（五）当甲方提供的资料不足或不明确时，应当及时告知甲方补足资料或作出明确的答复；

（六）在甲方提供采购项目资料（包括但不限于采购预算、资金来源、技术规格、采购数量、服务标准、供应商参加采购活动的资格条件、政府采购项目履约时间和方式、验收方法和标准）之日起 3 个工作日内完成采购文件的编制；

（七）若采购文件商务条款、采购需求条款等实质性内容发生变更， 必须送交甲方书面确认；

（八）乙方应当运用专业知识与技能为甲方提供与政府采购项目相关的咨询服务；

（九）不得接受与本协议委托项目采购相关的投标（响应）供应商咨询业务；

（十）采购过程中发现相关供应商有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

者串通等违法行为的，应及时向财政部门 and 甲方通报；

（十一）乙方不得将可能影响采购项目公正性的信息透露给潜在供应商；不得泄露评审文件、评审情况和采购过程中获悉的商业秘密；

（十二）乙方不得以任何方式向评标委员会、谈判小组、询价小组、磋商小组作倾向性、误导性的解释、说明；

（十三）乙方应当记录并报告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的职责履行情况；

（十四）乙方应当配合纪检、财政等有关部门处理投诉、监督检查；

（十五）对在执行代理业务中获知不能公开的资料、信息、商业秘密予以保密；

（十六）在采购活动中不得收受供应商的礼金、物品、有价证券和服务，以及不得接受各类宴请等违反相关规定的活动；

（十七）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权利和义务。

第五条 甲乙双方指定联系人

（一）甲方指定联系人： ， 联系电话： 。

（二）乙方指定联系人： ， 联系电话： 。

第六条 代理服务费用

（一）采购代理服务费用（含专家评审费、资料印制费、采购文件（录音、录像等）档案保管费、税费等）及支付方式。

1、政府采购限额（含）以上的代理费为参照《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 号）之附件《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标准》规定收费标准下浮____ %，由中标（成交）供应商支

付。

（二）按照《四川省地震局财务管理若干规定（暂行）》（川震财发[2011]189号）“以会议形式组织的咨询参照高级技术职称人员 500-800 元/天，其他专业技术职称人员 300-500 元/天”的标准，由甲方向乙方支付采购项目需求论证、履约验收、邀请专家推荐供应商等其他咨询服务费用。

第七条 协议的变更、中止、解除

（一）本协议签订后，服务期限内按年度进行考核，考核不合格将解除合作关系。

（二）如乙方在协议履行期间，受到财政部门处罚取消代理资格，或

在财政的监督、检查考核中被考核为不合格，本协议自动终止。

（三）如任何一方擅自变更或解除本协议，应承担由此给对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第八条 违约责任

甲、乙双方均应全面履行本协议约定，如一方违约，应赔偿由此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双方违约赔偿以具体项目代理服务费总额为限。

第九条 其他事项

（一）甲乙双方如因履行本协议发生争议，首先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双方同意将争议提交甲方所在地法院解决；

（二）本协议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应当遵照国家、省、市等相关法律法规，开展委托代理采购活动或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三）本协议一式柒份，甲方执伍份，乙方执贰份，每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四）附件：1. 采购项目委托函（模板）

2. 采购代表委托书（模板）

3. 监督人介绍信（模板）

甲方（合同专用章）：	乙方（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授权）代表人 或 委托代理人：	法定（授权）代表人 或 委托代理人：
地址：	地址：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联系人联系方式：
签署地点：	
签署时间：	

附件 1

代理委托函

（代理机构）_____：

依据我单位与你公司签订的《政府采购项目年度委托代理协议书》（协议书编号：_____）的相关协议内容，我单位委托贵公司组织本次采购项目的代理活动。采购项目名称：_____，采购预算：_____万元，最高限价：_____万元，采购方式：_____，实施时间：_____。

附件：采购项目说明书

采购人：（盖章）

日期：20__年__月__日

附件 2

采购人代表委托书

(代理机构) _____:

你单位组织实施的 _____ 项目(项目编号: _____ 号)采购活动,定于 20__年__月__日进行评审。按相关规定,我单位特委托 _____ (身份证件号: _____)作为评审委员会中的采购人代表,参加本采购项目的评审工作。我单位对被委托人依法履职产生的法律后果均予认可。

采购单位名称(加盖单位公章):

被委托人(签字或加盖个人名章):

20__年__月__日

附件 3

监 督 人 介 绍 信

(代理机构) _____:

兹介绍 _____同志前往贵单位，负责
项目(项目编号: _____号)采购活动的监督工作。请予以接
洽。

有效期三个工作日。

采购单位:

20____年__月__日

